

人民日报学术文库

# 从『权力』到『权利』

## 中国新闻职业精神考察与分析

王亦高 著

人民日报  
出版社

人民日报学术文库

# 从『权力』到『权利』 中国新闻职业精神考察与分析

王亦高 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从“权力”到“权利”:中国新闻职业精神考察与分析 / 王亦高著. —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4. 12

ISBN 978-7-5115-2937-4

I. ①从… II. ①王… III. ①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研究—中国 IV. ①G2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97645 号

书 名: 从“权力”到“权利”:中国新闻职业精神考察与分析

著 者: 王亦高

出版人: 董伟

责任编辑: 梁雪云

封面设计: 中国美术学院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27 65369846 65369509 65369510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9526

网 址: 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94 千字

印 张: 14

印 次: 2015 年 3 月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2937-4

定 价: 68.00 元

王亦高 男，河北人，传播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新闻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美国密苏里大学新闻学院访问学者，北京师范大学艺术与传媒学院博士后，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国际新闻界》学刊栏目主持人、责任编辑。

中国人民大学科学研究基金（中央高校基本科研  
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项目（批准号：13XNF066）

献给已在天上的妈妈。

# 目 录

---

## CONTENTS

|                        |    |
|------------------------|----|
| 绪 章 .....              | 1  |
| 1. 新闻职业精神是什么? .....    | 8  |
| 1.1 新闻工作是一种职业          | 8  |
| 1.2 新闻职业精神是什么?         | 21 |
| 1.3 中国新闻职业精神的核心问题      | 29 |
| 2. 新闻工作者的“权利” .....    | 34 |
| 2.1 “权力”与“权利”之辨        | 34 |
| 2.2 新闻工作者的“权利”         | 39 |
| 2.3 法律与伦理的双重关照         | 47 |
| 3. 中国新闻职业精神存在的问题 ..... | 57 |
| 3.1 受贿无闻               | 57 |
| 3.2 接受日常馈赠             | 61 |
| 3.3 有偿新闻               | 67 |

|           |                           |            |
|-----------|---------------------------|------------|
| 3.4       | 侵犯自然人隐私                   | 72         |
| 3.5       | 偷拍偷录与隐性采访                 | 84         |
| 3.6       | 媒介审判                      | 94         |
| 3.7       | 新闻本质真实论                   | 103        |
| 3.8       | 新闻炒作                      | 112        |
| 3.9       | 血腥画面                      | 117        |
| 3.10      | 无人性新闻报道                   | 123        |
| <b>4.</b> | <b>法律视野下的新闻职业精神 .....</b> | <b>134</b> |
| 4.1       | 对新闻法问题的基本认识               | 134        |
| 4.2       | 对新闻法问题的再讨论                | 141        |
| <b>5.</b> | <b>经济视野下的新闻职业精神 .....</b> | <b>146</b> |
| 5.1       | 对新闻与传媒领域市场经济问题的基本认识       | 146        |
| 5.2       | 对市场经济问题的再讨论               | 152        |
| 5.3       | 如何减少“一切向钱看”?              | 164        |
| <b>6.</b> | <b>中国新闻职业精神溯源 .....</b>   | <b>169</b> |
| 6.1       | 中国新闻职业精神的历史回顾             | 169        |
| 6.2       | 中西方权利、权力问题的观念比较           | 184        |
|           | <b>参考文献 .....</b>         | <b>192</b> |
|           | <b>后 记 .....</b>          | <b>210</b> |

## 绪 章

2011年夏，英国的《世界新闻报》（*News of the World*）因“窃听事件”而被世界关注，一下子，新闻职业精神或曰新闻职业道德问题再度成了世界新闻界的热门话题。

英国《世界新闻报》的丑闻，据说要追溯到2002年3月。当时，13岁的女孩米莉·道勒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失踪。接到报案后，英国警方进行了大规模搜查行动，却一无所获。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亲朋好友不停地给米莉的手机留言。手机的内存很快就满了。然而没过多久，人们发现手机留言信箱又可以接收信息了。这让米莉的父母喜出望外——女儿很可能还活在世上！半年后，米莉的尸体在树林中被发现，警方证实，她被一名夜总会保安绑架并杀害。那么，又是谁动了米莉的手机呢？答案是《世界新闻报》。米莉失踪后不久，《世界新闻报》就开始雇用私家侦探获取新闻故事。侦探入侵被害者的手机留言信箱，案件的进展就此成了《世界新闻报》的“好素材”，而当被害者手机内存不足时，《世界新闻报》甚至删除了一些信息，以便能够接收新信息，以跟进报道。<sup>①</sup>

继《世界新闻报》之后，英国又有其他多家知名报纸被怀疑有窃听行为，其中包括《每日镜报》和《太阳报》。整个英国新闻界被窃听丑闻

---

① 《北京日报》2011年11月16日第15版。

搞得灰头土脸、信誉扫地。英国《卫报》发表消息坦诚“过半英国成人不信任新闻界”。而《世界新闻报》自己，这个有着168年历史的老牌英国媒体，最终竟因违背新闻职业精神而不得不关张了事。《世界新闻报》在2011年7月9日发行最后一期后关闭。——显而易见，新闻职业精神的问题实在不是一件小事，而是涉及新闻传媒能否良性运转与长远发展的根本大事，进一步分析，倘若说它关系到全社会的安危似乎也不为过。

新闻职业精神，不仅仅在英国，就是在全世界，也一直是人们关注的社会焦点问题之一。《世界新闻报》已经关张了，然而关张并不是问题的终结，倒毋宁说又是一个新的开始：一场对新闻职业精神的全球拷问已然烽烟再起。英国人坦诚“过半英国成人不信任新闻界”，而在美国，似乎也有同样的回响。一位美国学者尖锐地指出：“与其他的事实界定者相比，新闻记者的威信似乎在走下坡路。”<sup>①</sup>另一位美国学者则提出了传媒到了“紧要关头”的说法，而导致“紧要关头”的状况之一便是“媒体体系的内容，特别是新闻业，其可信度逐渐下降或者被视为非法”。<sup>②</sup>无论是记者“威信”，还是新闻业“可信度”，其核心最终还是要归结到新闻职业精神上来。威信的下滑，可信度的丧失，无非是新闻职业精神的下滑和丧失。正是这种下滑和丧失，将新闻界推到了“紧要关头”。不少人见到新闻记者，投来不信任的眼光，感觉讨厌，称之为“狗仔”；民众认为新闻报道虚假，不免进行“反向理解”，甚至嗤之以鼻——这难道不是新闻职业精神的下滑和丧失导致的恶果吗？新闻记者没有去干他们该干的事情，新闻报道没有去报道它们该报道的事情，反而在该它们发言时“失语”，在不该它们发言时“越线”，人们又怎么会对新闻工作者表示亲近呢？又怎么会不对新闻工作予以诟病呢？

---

①（美）约翰·C. 尼罗等著，周翔译：《最后的权利：重议〈报刊的四种理论〉》，汕头大学出版社，2008年，209页。

②（美）罗伯特·W. 麦克斯尼著，高金萍译：《传播革命》，上海译文出版社，2009年，12页。

有位学者还从另一个角度讲过一个很有意思的事情：电影、电视里的记者，都是什么形象？谁都知道，艺术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虽不能拿电影、电视里的人物太当回事，但做个参考似乎也并非全然无理。这位学者说：“作为虚构的艺术人物，记者在电影电视上的形象大部分是反派人物，只有24%的电视记者和14%的报纸记者是好人。大部分记者都被描写成不讲道德、粗心大意、麻木不仁和愚不可及的人——他们每天都在撒谎、偷窃、偷听、冒犯和教唆他人。”<sup>①</sup>倘若事实果真如此，新闻工作者真是“恶名广布”了！刚刚提及的英国《世界新闻报》丑闻，似乎为“恶名”增加了现实版的注脚。<sup>②</sup>

2011年刚刚过去，到了2012年年底，竟然又传来类似的事情！新闻工作者再次被推到了世界舆论的风口浪尖儿！2012年12月，澳大利亚悉尼一家电台的两位主持人冒充英国女王和王储先后致电伦敦爱德华七世国王医院，刺探因妊娠反应剧烈而入住该院调养的剑桥公爵夫人凯特王妃的有关病情。这一男一女两名电台主持人模仿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和查尔斯王储的声音，骗过了46岁的当班护士贾辛塔·索达娜，贾辛塔·索达娜把电话转接给负责护理凯特王妃的医务人员，使两名电台主持人成功套取了凯特王妃的孕情及身体状况，并随后在其节目中播出。之后几日，处在舆论旋涡中的贾辛塔·索达娜——即那名被骗而转接了电话的当班护士——因过于自责而选择了自杀。<sup>③</sup>如果说2011年的《世界新闻报》还是在已经被害了的小女孩的手机上“动手脚”的话，那么，2012年的澳

① 徐迅著：《暗访与偷拍：记者就在你身边》，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3年，218页。

② 《世界新闻报》的事，看来还真不少。1995年4月，《世界新闻报》刊载一篇关于斯宾塞伯爵夫人住院治疗的头版新闻，所拟标题是“戴安娜妯娌入院治疗酒瘾与暴食症”，引起轩然大波。伯爵夫人的丈夫斯宾塞伯爵向“媒体申诉委员会”控诉该报道侵犯其妻隐私。参见（英）马修·基兰编，张培伦、郑佳瑜译：《媒体伦理》，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108页。

③ 《光明日报》2012年12月11日第8版。

大利亚悉尼电台就是活生生地“害死”了无辜之人。“每天都在撒谎、偷窃、偷听、冒犯和教唆他人”——这果真就是新闻工作者的形象吗？

当把目光转向中国大陆，我们就会发现：中国的新闻职业精神问题，更有其特殊性、复杂性。或许我们不得不承认：中国的新闻职业精神尚处于无序状态。而更令人忧虑的是，中国的新闻工作者不敢正视这一点，甚至竭力予以否认甚至掩盖——不敢面对问题，就更谈不上分析和解决问题的实际行动了。老百姓对新闻工作的各种批评意见，也往往集中在这里。时下不是流行一句俗语吗：“防火防盗防记者”！这是为什么？难不成记者属于坏人范畴？中国学者杨保军直言不讳地说：“人们对当下新闻界的不满，主要不是因为新闻工作者的知识水平不够高，专业技能不够熟练，而是因为不少新闻工作者缺乏基本的新闻职业理念和新闻职业精神，缺乏基本的职业道德素质和职业责任感。”<sup>①</sup>——这实在是无法否认的实情。在中国，新闻职业精神的问题不仅存在，而且浸染着强烈的历史色彩。如此说来，我们对新闻职业精神问题进行系统的讨论，特别是对中国新闻职业精神进行更深入的理论性分析和事实性考察，不仅必要，而且早就该是时候了。

或许有人会急不可耐地说：你就回答怎样解决这个问题吧！对此，笔者的回答是：对这个问题，尚无一揽子解决的完美方案。但是，问题还是应该被提出来，因为正是在不断提出问题和分析问题的过程中，人们的头脑才会被警醒，认识才能逐步加深，解决问题的方法和途径才能逐步被找到。其实，也正因为没有现成答案，对这个问题的讨论才显得更加重要——问题已经严重到威胁社会了，我们还避而不见，更不知如何解决，难道还不该好好讨论一番吗？

可能会有人质疑：不是已经有一些新闻职业准则出台了吗？那不就是解决的办法和标准吗？问题绝非如此简单。我们马上就来看看《中国新

---

<sup>①</sup> 杨保军著：《新闻道德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244页。

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以下简称《准则》),这个《准则》于1991年出台,几经修改后,2009年11月的修订版是距离现在最近的版本了。《准则》不复杂,不妨将大条目的全文罗列如下:

第1条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要忠于党、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把体现党的主张与反映人民心声统一起来,把坚持正确导向与通达社情民意统一起来,把坚持正面宣传为主与加强和改进舆论监督统一起来,发挥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

第2条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要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唱响主旋律,不断巩固和壮大积极健康向上的舆论。

第3条 坚持新闻真实性原则。要把真实作为新闻的生命,坚持深入调查研究,报道做到真实、准确、全面、客观。

第4条 发扬优良作风。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加强品德修养,提高综合素质,抵制不良风气,接受社会监督。

第5条 坚持改革创新。要遵循新闻传播规律,提高舆论引导能力,创新观念、创新内容、创新形式、创新方法、创新手段,做到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

第6条 遵纪守法。要增强法治观念,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党的新闻工作纪律,维护国家利益和安全,保守国家秘密。

第7条 促进国际新闻同行的交流与合作。要努力培养世界眼光和国际视野,积极搭建中国与世界交流沟通的桥梁。<sup>①</sup>

——读者完全可以感觉得到,《准则》的整体思维似乎并不是职业的,既没有具体的可操作性,也基本不具备行业自律的特征。中国学者杨保军虽然没有直接点名,但他的批评是显而易见的,他说:“在现实中,人们看到的一些所谓的新闻职业道德规范或者新闻伦理守则,之所以连形

① 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编:《中国新闻工作法律手册》,新华出版社,2010年,297页。

式上（更不要说内容上）都不像职业道德规范，其中重要的原因之一便是，这些规范中的一些条款（甚至是整个规范的基本精神）反映的、体现的不是职业共同体或者职业共同体应该代表的社会公众的利益取向，而是在现实社会中能够实际控制新闻媒体、控制职业主体的‘控制主体’的利益取向。”<sup>①</sup> 中国学者周俊认为，《准则》的某些条文“具有所有职业的普适性规范功能”，说明我国现行的新闻职业规范还没有能真正考虑到有别于其他职业领域的要求。<sup>②</sup> 周俊的意思其实是希望指出，职业规范倘若如此制定，也不能说不对，但会导致某种千篇一律的局面，而如果每一种职业都建立在相似的规范之上，那么所谓的“职业”也就不再拥有任何有意义的道德区别了，用以区隔各种职业间的差异被消弭了。中国学者宋小卫则提出，应该赶紧为《准则》配发示例读本，要不然，广大新闻工作者还是不容易深入理解和准确认识《准则》条文中的抽象表述，《准则》的教化功效也不容易得到更好的发挥。<sup>③</sup> 总之，我们由此得到的结论应该是：不能因为有某部《准则》出台，就天真地以为新闻职业精神问题已然得到了解答。

我们知道，在中国，记者节已经被确立。这是一件值得赞许的事情，因为它至少从形式上意味着：作为一种职业，记者有其职责所在，有其操守所在。这可以被视为是一个不错的标志。应该说，护士节、教师节、记者节的确立，均彰显了各自领域独特的职业精神。护士节彰显的是医护人员救死扶伤的伟大人道主义精神；而教师节则突出了教师授业解惑、开启心智的传道精神、启蒙精神。那么记者节，当然，这里的“记者”可以拓展为更广义的新闻工作者，他们的职业精神核心价值何在？对这个问题

---

① 杨保军著：《新闻道德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174页。

② 周俊撰：《试析我国现行新闻职业规范——以〈中国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为例》，载于《国际新闻界》杂志2008年第8期。

③ 宋小卫撰：《为新闻自律成文规约配发示例读本的思考》，载于《当代传播》杂志2014年第2期。

目前却似乎少有人说得清楚准确。新闻职业精神究竟是什么？有着怎样的内涵？存在什么问题？它的核心思想价值是什么？新闻工作者应该如何去维护和坚持这个核心思想价值？这正是本文希望予以研究并力图回答的问题。

# 1. 新闻职业精神是什么？

## 1.1 新闻工作是一种职业

我们要探讨的大问题是新闻职业精神，其前提必然是把新闻工作视为一种职业来讨论。那么，新闻工作究竟是不是一种职业呢？回答应该是肯定的。但对这个看似不是问题的问题也并非不存在争论，甚至争论还挺激烈。

举例来说，时下老百姓上网发布消息早已是人们司空见惯、极为普通的事情了。可他们发布的消息是新闻吗？上网发布消息的普通百姓需要遵守什么职业准则吗？回答这个问题有较大难度。百姓不是新闻工作者，宪法赋予他们说话的自由，可要害在于，他们发布的消息，通常会不会被当作正儿八经的新闻看待呢？严谨地考量考量，似乎一般是不大会的。一句话，百姓是在说话，而不是在发布新闻，新闻职业规范或许是无法约束他们的。而新闻工作者的情况就完全不同了。不要说在电视新闻播报中，就是在平时的私下接触中，一个有影响的新闻工作者的看似随便的一句话，都有可能受到特别关注。这又是为什么？因为他们是新闻工作者，他们的职业已经决定了他们的言行特质。职业新闻工作者与非职业的信息发布者

在新闻传播过程中的作用存在着差异，这可以作为“新闻工作是一种职业”这一说法的事实例证。或者也可以说，我们讨论“新闻工作是不是一种职业”这个问题，还是有极大的现实意义的，虽然这个讨论很可能得不到确切答案。颇有些类似地，法国学者也讲过这样的话：“如果认为随着信息系统的发展，每个人都可以成为记者，记者这个职业本身及其权利和义务都不复存在，如此想法未免太过天真和危险了。……请永远不要忘记，无论载体是什么，信息一直是由某类专业人士——记者来制作并发布的。”<sup>①</sup>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的发展非常之快，而一个不能不注意的后果就是：传受双方的地位的变化。原来那种“你写字我看字”的模式，早就发生了改变。数码摄像机刚出现的时候，已经有人惊呼，原先意义上的普通受众已经不再是普通受众了，因为人们可以自己拍点儿东西，可以将之上传网络，成为信息的发布者。随后，博客风起云涌，引领大潮，至2008年底，超过十分之一的中国人拥有了博客。而在2011年的前后，微博客的出现与繁荣更让几乎所有的人为之惊叹，信息的发布与接受原来可以是这个样子！短短的140字，囊宇宙于方寸，一时蔚为大观。微博客还让人觉得挺新鲜呢，微信又粉墨登场了，且大有赶超微博客之势，“朋友圈发布”成为广大智能手机用户特别是其中的年轻人尤其钟爱的项目，2013年已然形成“井喷”之势，其发展之快实在令人咋舌。有的学者是如此总结新媒体技术的应用走势的，以2013年为时间点：

1. 微信介入通信领域；
2. 4G的应用；
3. 新媒体对位置信息的开发；
4. “众包”新闻的生产；

---

<sup>①</sup>（法）多米尼克·吴尔敦著，宋嘉宁译：《信息不等于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2012年，69~70页。